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2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27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A类份额基金代码为012756,C类份额基金代码为012757。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59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12月3日至2022年2月18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2月22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8,102		
份额类别		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A	易方达中证龙头企业指数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948,928.43	215,321,650.77	224,270,579.2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884.37	180,825.63	185,71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948,928.43	215,321,650.77	224,270,579.20
	利息结转的份额	4,884.37	180,825.63	185,710.00
	合计	8,953,812.80	215,502,476.40	224,456,289.2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994.60	54,538.14	56,532.74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223%	0.0253%	0.025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2月22日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2)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3日

关于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协商,上海银行自2022年2月25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简称"海通鑫逸",产品代码:A类,851860;C类,851880)。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22年2月25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上海银行办理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及C类份额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相关业务办理时间与具体流程以上海银行的规定为准。实际操作中,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以上海银行的具体规定为准。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021-23154762

公司网站:www.htsamc.com

(2)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4

公司网站:www.bosc.cn

三、重要提示

1、上海银行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程序等,请投资者遵循上海银行的相关规定。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请于投资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4日

安信资管瑞丰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安信资管瑞丰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全文及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2年2月23日在我公司网站(www.axzqzg.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517)咨询。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3日

关于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使用固有资金认购长盛先进制造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

长盛先进制造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长盛先进制造六个月持有混合;A类份额基金代码:014695;C类份额基金代码:014696,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期为2022年2月21日起至3月4日。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期健康稳定发展和公司主动投资管理能力的信心,本着与广大投资者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出资1000万元认购本基金。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遵循谨慎、稳健、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2666)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3日

关于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为网下现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2年2月23日起,本公司将增加银河证券、长江证券、华泰证券为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认购代码:517903,证券简称:银行优选,扩位证券简称:银行ETF优选,以下简称"本基金")网下现金认购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以上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网址	客服电话
银河证券	www.chinastock.com.cn	95651或4008-888-888
长江证券	www.95579.com	95579或4008-888-999
华泰证券	www.htsc.com.cn	95597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3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参与了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英智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宏英智能于2022年2月21日发布的《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宏英智能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以下基金托管人的关联方,宏英智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61元/股,现将本公司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博时中证5G产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7	9536.67
博时睿远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7	9536.67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2-004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2年2月21日、2022年2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隆越控股有限公司核实,控股股东与公司五位股东王国红、胡小周、陈瑞良、马亚和吴岚就诉讼等事项正在积极达成和解,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2021年度财务核算尚在进行中,按照目前情况,不存在需要发布业绩预告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已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2、公司在此郑重提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载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ST长动　公告编号:2022-016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暨案涉委托经营纠纷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长城动漫")于近日获悉诉讼进展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进展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7日、2021年6月15日、2021年7月20日、2021年9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关于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关于诉讼暨所涉委托经营相关资产收回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3),披露了公司不予追认金寨鑫宝林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与无权代理人签署之《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委托经营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将子公司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创意园")进行委托经营并涉及诉讼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2年2月21日晚间收到安徽省金寨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皖1524民初2686号]。

二、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原　告	金寨鑫宝林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被　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受理机构	安徽省金寨县人民法院
案件简述	金寨鑫宝林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收回滁州创意园经营权相关举措构成违约,向金寨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	1、判决被告即日恢复被其撤自税你的园区合规游览娱乐设施;2、判决两被告连带赔偿因其扰乱原告正常经营、单方要求解除协议而造成的经济损失30万元并按约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继续履行《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委托经营框架协议》和《有关~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委托经营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3、判决被告交付2020年12月1日以后园区应当产生的全部经营项目收益,或从原告后期应缴纳的经营回报中扣除未交付项目应当产生的收益费用;4、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三、诉讼案件判决情况

原告金寨鑫宝林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与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和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签订的《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委托经营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合法有效,继续履行。

案件受理费5800元,由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和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本次披露的诉讼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案涉委托经营纠纷事项进展情况及案件可能产生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已积极采取一系列应对措施努力解决诉讼双方关于滁州创意园的委托经营纠纷事项以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为消除安全隐患,避免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公司前期已对园区游览娱乐设施进行停运处理;同时,滁州市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及消防部门已责令滁州创意园停止项目工程的使用及进行整改。鉴于本次法院判决结果,截至目前该事项尚未能得到实质解决。

针对本次诉讼判决结果,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与律师研究下一步工作方案,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该诉讼事项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及委托经营纠纷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之信息披露媒体,有关长城动漫的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7日、5月18日,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具体事宜,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9,549.44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投资交互智能显控产品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详见公司2021年4月28日和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现将公司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修订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9,549.44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投资交互智能显控产品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所需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二、本次修订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4,549.44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投资交互智能显控产品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所需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履行的相关程序

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数额进行了调整。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现对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相关文件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一、《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修订情况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更新公司发行前总股本;更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关内容;更新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比例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更新公司注册资本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况	更新公司发行前总股本;更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关内容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更新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的股份比例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更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关内容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和发展前景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情况
第五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发行风险提示及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相关内容

二、《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修订情况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更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关内容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和发展前景	(四)项目投资概算	更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关内容
	(七)项目审批情况	更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情况

三、《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修订情况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更新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关内容
五、本次发行风险提示及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一)摊薄即期汇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相关内容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议程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7日和5月18日,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国务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公司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就相关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4,549.44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交互智能显控产品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所需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一)技术的发展助力产品快速普及与推广

交互智能显示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过程涉及计算机科学、软件工程、电子信息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工业自动化、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等多学科交叉知识,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对企业的产品设计能力及生产制造能力要求较高。产品的发展受产业链相关技术升级迭代,以及技术进步带来成本节约的影响较大。

随着行业技术的进步和产能规模的提升以及主要材料国产化的发展,将进一步促进交互智能平板大规模的普及和推广。

(二)教育行业需求持续增加

教育是个复杂系统,各国都在寻找提高教育质量的方法,充分发挥信息技术的作用,为全球教育目标的实现发挥核心与关键作用。2015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中国召开了首届国际教育信息化大会,发布了《青岛宣言》。该宣言针对今后15年全球教育发展的新目标,探讨ICT如何有效地发挥作用,运用信息通信技术促进联合国2030年教育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2019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提出的十大战略任务之一就是要加快信息化时代教育变革,建设智能化校园,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并提出确保财政一般预算教育经费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不低于4%。此外,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中也提出以信息化手段服务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快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构建"互联网+教育"支持服务平台。总体来看,教育信息化已经逐步成为变革教育体系、提升教育品质的内生变量,全面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建立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个性化、终身化教育体系,以教育信息化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是新时代我国教育改革发展的战略选择。

得益于我国教育信息化投入的持续增长,国内交互智能显控行业规模快速增长,出货量占全球市场的比重持续上升,现已拥有全球最大的交互智能显控产业。随着全球教育信息化的推进,未来全球教育行业对交互智能显控产品的需求也将保持不断增长趋势。

(三)企业服务及其他领域需求不断扩大

随着应用技术的进步和下游需求的增长,交互智能显控产品行业实现了较快发展,应用领域不断延伸、需求不断扩大。相关产品在会议、医疗、政务、媒体、广告、交通、金融、酒店等众多领域渗透率不断提升,尤其是在企业会议、智慧政务和智慧医疗方面已形成较大需求规模。

在庞大的企业级服务市场中,会议服务是智能商务时代的风口,在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经济环境下,企业等机构组织更加重视会议效率乃至运营效率的提升。交互智能显控产品集成电脑、投影机、触摸屏、电子白板等产品功能,能够满足视频会议、多方通信、共享白板、文件传送、应用程序共享等需求,为用户带来显示、交互、协同的一体化体验,满足企业等各类机构提升会议及运营效率的需求。目前会议服务市场正在快速起步阶段,从全球会议室数量来看,会议交互智能平板产品的市场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在信息技术和经济全球化的发展背景下,智慧政务在全球快速发展。交互智能显控产品在智慧政务领域的应用十分广泛,政务、公安、应急等多个领域的智慧建设都离不开交互智能显控产品的使用。尤其在疫情的影响下,远程会议、应急指挥等领域加大了对交互智能显控产品的需求。随着全球智慧政务的不断发展,未来智慧政务领域对交互智能显控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长。

由于全球人口老龄化的不断加剧和医疗资源的日益紧张,各国政府和民众都越来越重视智慧医疗产业。全球智慧医疗产业正处于稳步发展阶段,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交互智能显控产品应用在智慧医疗的多个场景,主要包括远程医疗、专家会诊、医疗监护等。随着全球智慧医疗的发展,未来全球医疗行业对交互智能显控产品的需求也将保持不断增长趋势。

随着企业及其他领域应用场景不断深化、新型的应用方式将不断涌现,未来交互智能显控产品市场规模增长空间巨大。

(四)完善生产体系,保障快速交付能力的稳定和提升

目前,我国大部分外协加工厂自动化水平较为有限,在行业旺季与传统节假日重叠的时期和新冠疫情等特殊时期较容易出现人员紧张、开工率不足、交付速度降低、加工成本增加等问题,从而对公司的快速交付、成本控制等竞争优势造成不利影响。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生产体系将进一步完善,从而提高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产品快速交付能力的稳定和提升。

(五)提高盈利水平,满足市场需求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公司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以显示、交互控制和连接技术为核心,专注产品创新、研发设计的智能电子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依托在音视频技术、信号处理、电源管理、人机交互、应用开发、系统集成等电子产品领域的软硬件技术积累,面向多应用场景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通过产品和资源整合等能力在细分市场逐步取得领先地位,业务遍布全球市场。

随着全球交互智能显控产品市场渗透率的不断提升,公司在满足现有海外客户对交互智能显控产品ODM订单不断增加的同时,还将持续增加OBM业务的发展,这将对公司新产品研发和生产周期提出更高的要求。

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效缩短公司新产品开发周期,降低研发成本,提升制造能力与生产效率,保障公司盈利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将满足公司在全球市场的产业布局,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全球交互智能显控领域的领军地位,满足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需要。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液晶显示主控板卡、交互智能平板等显控产品的设计、研发与销售。在发展液晶显示主控板卡业务和交互智能平板业务的基础上,基于公司在智能控制和人机交互等方面积累的技术基础、研发团队、供应链资源和客户资源,公司近年来不断培育新的业务发展方向。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打造行业领先的柔性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公司可完善产业链条和生产体系,在研发及供应链优势的基础上,实现生产制造环节的领先性,并通过标杆生产线对外协加工厂的示范作用,提升公司整体的生产制造综合能力、品质管控能力、抗风险能力,保障快速交付能力的稳定和提升,推动业务和盈利持续增长,提升市场影响力和稳固行业领先地位。

三、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人员方面

公司一直倡导"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奉行"尊重员工、理解员工、关心员工、依靠员工、发展员工和服务员工"的服务宗旨,始终将员工的幸福感作为公司发展的主要目标之一,优秀的人才队伍是公司最核心的竞争要素。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超过4,700人,其中技术人员占比近60%,销售服务和供应链人员近30%,公司在技术研发、供应链管理和销售服务方面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骨干员工,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人员基础。

(二)技术方面

公司从创立之初就明确了"以科技为先导、以创新为动力"的发展思路,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通过多年的产品开发,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音视频处理、人机交互、智能控制电路板设计等产品开发经验。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专利超过5,500项(其中发明专利1,100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超过2,100项。

(三)市场方面

公司"希沃"交互智能产品深耕中小学(K12)公立校市场多年,并基于公立教育市场的中小学段的竞争优势向其他学段以及非公立教育市场不断拓展,已经成为教育信息化领域的知名品牌,依据奥维云网报告统计,"希沃"连续9年蝉联中国交互智能平板行业市占率桂冠。

其次,公司"MAXHUB"交互智能产品已建设全国范围内的两级分销渠道架构及五六线市场的渠道延伸,在金融、新零售等多个行业建立了标杆用户案例如农业银行、TATA木门、欧莱雅等,是行业标杆产品,依据奥维云网报告统计,"MAXHUB"于2018-2020年连续三年在中国大陆会议市场交互智能平板排名位居首位。

同时,公司业务遍布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与全球70多个品牌建立ODM合作关系,并在印度等东南亚国家建立了较为广泛的OBM业务销售网络,根据迪显咨询《2020Q4全球IFPD市场研究报告》,公司2019年、2020年海外交互智能平板销量市占率分别为27.87%、35.26%,处于全球领先地位。

公司基于多年的发展布局和领先的市场地位,拥有知名品牌优势和优质客户资源,不仅可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的顺利消化,也有利于开拓新的应用领域及新客户,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

四、公司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防范摊薄即期回报、提高未来回报能力的措施

考虑到本次非公开发行对普通股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保护股东的利益,填补非公开发行可能导致的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将采取多项措施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并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交互智能显控产品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三)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多年的经营积累及研发开拓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四)吸引优秀人才,加强管理层激励和考核,提升管理效率

公司始终把人才战略视为企业长久发展的核心战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才吸引、激励和发展体系,最大限度的吸引优秀人才,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充分发挥人才优势,不断保持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加强对经营管理层的考核,完善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提升管理效率,完成业绩目标。

(五)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五、本次发行风险提示及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一)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公司基于以下假设条件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分析: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